

证券代码：835305

证券简称：云创数据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 南京云创大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4月6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1年3月2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真女士
6.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南京云创大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进一步明确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方案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公司于2020年11月25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并于2020年12月14日召开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2020年12月25日，公司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转公司”）出具的《受理通知书》（编号为：GF2020120010），全国股转公司受理了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挂牌”）的申请。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证券市场及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拟进一步确定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关于公司申请股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之“（3）本次发行股票的数量”相关事项，进一步明确为“公司本次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发行规模不低于1,000,000股且不超过20,000,000股股票，并以本次公开发行后公众股东持股比例不低于公司公开发行后股本总额的25%为前提，最终发行数量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主承销商在经全国股转公司自律审查通过并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履行发行核准程序后，根据市场具体情况协商确定。公司及主承销商可以根据具体发行情况择机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不得超过本次发行股票数量的15%；包含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在内，公司本次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20,000,000股”。除上述进一步明确的发行数量事项外，公司本次发行挂牌方案的其他事项无变化。

根据公司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事宜的议案》，董事会本次进一步明确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业务事项已经得到股东大会的授权，无需另行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三年内稳定股价措施的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更好地发挥稳定股价的作用，公司对《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三年内稳定股价措施的预案》进行了修订。修订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南京云创大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精选层挂牌后三年内稳定股价措施的预案公告（修订）》（公告编号：2021-016）。

根据公司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事宜的议案》，董事会本次审议稳定股价的预案等相关事宜已经得到股东大会的授权，无需另行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南京云创大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及会议全套文件。

南京云创大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6日